

#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7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後通過

- 第一條 依據元培醫事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課程委員會組織章程第八條之規定，訂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(以下簡稱本系)課程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設置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本會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，遴選教師至少六人為委員。
- 第三條 本會討論下列事項：
- 一、負責研擬、規劃及審核本系專業必修與選修科目。
  - 二、各學年之課程規劃。
  - 三、各學年課程時段之安排。
  - 四、轉系生、轉學生之專業課程抵免原則。
  - 五、專業必修課程緩修原則。
  - 六、與其他教學單位相互支援授課事宜。
  - 七、專業課程綱要之審訂。
  - 八、授課教師之安排。
  - 九、其他與課程相關事宜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任期一年，均無給職，得續聘連任。
- 第五條 本會每學期開會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第六條 本會開會時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得開會議，並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時方得作成決議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歷史沿革

中華民國 94 年 4 月 15 日系務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95 年 8 月 25 日系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8 日系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24 日教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27 日院課程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1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3 日系務會議修正後通過

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0 日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 
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23 日教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8 日系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8 日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 
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3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111 年 04 月 11 日系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 
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7 日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